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 海峡金桥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峡保险）
- **投资金额:**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 1.8 亿元参与海峡保险 2025 年度增资扩股项目，增资后持有其 18% 股权。
- **交易本次交易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相关风险提示:** 目前海峡保险仍处于业务发展期，面临的市场竞争压力较大，尚未实现稳定盈利。公司将及时了解、关注标的公司运作情况，进一步完善风险防范与内部控制措施，积极应对潜在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本次交易概况

1. 本次交易概况

公司以自有资金 180,000,000.00 元，参与海峡保险 2025 年度增资扩股项目。

2. 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新设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增资现有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同比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同比例）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全资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未持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新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海峡金桥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确定, 具体金额(万元): 18,000.00 <input type="checkbox"/>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有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募集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银行贷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input type="checkbox"/> 股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是否跨境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11月26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海峡保险2025年度增资扩股的议案》。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具体办理与本次参与海峡保险增发股份的有关事务。因该项投资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故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批。

（三）因海峡保险的其他股东非公司关联方，且投资金额占公司资产总额或净资产总额的比例较小，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概况

海峡保险由公司联合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福州市投资管理公

司、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上海豪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泉州鸿星投资有限公司等 7 家股东共同发起，于 2015 年 8 月 12 日获中国保监会批准筹建，2016 年 8 月 23 日获中国保监会批准开业。本次增资前海峡保险注册资本为 150,000 万元。

（二）投资标的具体信息

1. 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投资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增资现有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同比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同比例）
标的公司类型（增资前）	参股公司
法人/组织全称	海峡金桥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91350105MA34AFE35M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施培德
成立日期	2016/08/25
注册资本	15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15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湖里路 27 号福建自贸区福州片区服务大厅二楼（自贸试验区内）
控股股东	无
主营业务	机动车保险，包括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和机动车商业保险；企业/家庭财产保险及工程保险（特殊风险除外）；责任保险；船舶/货运保险；短期健康/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所属行业	J68 保险业

2. 增资标的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5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5,311.68	182,268.00
负债总额	138,469.66	134,867.71
所有者权益总额	46,842.02	47,400.29

资产负债率	74.72%	73.99%
科目	2024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75,696.83	59,810.56
净利润	-7,738.19	201.09

3. 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金额	占比(%)	出资金额	占比(%)
1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20.00	102,000.00	55.49
2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	27,000.00	18.00	45,000.00	18.00
3	福州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500.00	17.00	25,500.00	5.40
4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	22,500.00	15.00	22,500.00	4.76
5	福建省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	10.00	25,000.00	10.00
6	泉州鸿星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	10.00	15,000.00	3.17
7	上海豪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	10.00	15,000.00	3.17
合计		150,000.00	-	250,000.00	-

(三) 出资方式及相关情况

本次增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参与本次增资的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一)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组织全称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9135000068753848X3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王非
成立日期	2009/04/27
注册资本	1,029,957.7869 万元
实缴资本	1,0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古田路 115 号
控股股东	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股东
主营业务	对电力、燃气、水的生产和供应、铁路运输等行业或项目的投资、开发；对银行、证券、信托、担保、创业投资以及省政府确定的省内重点产业等行业的投资；对农业、林业、酒店业、采矿业的投资；房地产开发；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福建省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组织全称	福建省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91350000158155897D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赵金杰
成立日期	1982/11/18
注册资本	143,212.8562 万元
实缴资本	143,212.8562 万元
注册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马尾镇江滨东大道 166 号研发大楼
控股股东	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股东
主营业务	对船舶业、钢结构件业、市政建设业的投资；对外贸易；船舶及其辅机、电子产品、通信设备、建筑材料、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百货的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交易标的的评估、定价情况

海峡保险 2025 年度增资扩股总规模为 10 亿元，增资价格为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资产评估价格（按照账面净资产计算为 0.31 元/股），资产评估结果已经福建省财政厅备案。

五、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海峡金桥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拟签署《增资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合同主体

甲方：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海峡金桥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二）投资金额

甲方认购的增资价款为 18,000.00 万元，增资价款均计入标的公司的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甲方持有标的公司 18% 股权。

（三）违约责任

甲方违约：迟延支付增资价款超过 30 日的，乙方有权解除协议，甲方需赔偿乙方直接经济损失；违反陈述和保证或实施对本次增资不利的行为，需赔偿乙方相应损失。

乙方违约：未按约定退还增资价款的，每逾期一日，按逾期金额的万分之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反陈述和保证或未履行协议约定义务，需赔偿甲方相应损失。

其他增资方违约：若其他增资方未依约缴纳增资价款导致其增资协议解除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乙方需退还甲方全部增资价款。

通用违约责任：违约方需赔偿守约方实际损失，且守约方为实现债权产生的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等相关费用均由违约方承担。

六、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符合公司“主业提升、投资驱动”的发展战略。通过参与增资，能够充分发挥公司现金流优势，拓展可持续发展空间。

七、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目前海峡保险仍处于业务发展期，面临的市场竞争压力较大，尚未实现稳定盈利。公司将及时了解、关注标的公司运作情况，进一步完善风险防范与内部控制措施，积极应对潜在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7日